

新揚科技(股)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整

地點：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五路 23 號 (國際會議廳)

出席：親自出席及委託代理出席股份總數計 72,289,191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0,637,750 股之 71.83 %。

出席董事：董事長黃嘉能、董事有沢三治、董事三輪卓、董事蔡任峯、董事劉致宏、獨立董事楊志卿、獨立董事莊鎮、獨立董事辛純浩

列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國華會計師信睿法律事務所陳裕文律師

主席：黃嘉能

紀錄：陸瓊真

一、宣布開會：出席股數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討論事項(一)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說明：1.配合法令增訂公司法第 235 條之 1 並修正第 235 條之規定，及實務作業需求，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2.修訂前條文，請參閱議事手冊附錄一。

決議：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總權數	72,289,191 權	占出席總表決權
贊成權數	72,289,180 權	99.99%
反對權數	0 權	0.00 %
棄權/未投票權數	11 權	0.01%

本案票決通過。

股東發言摘要

股東戶號 8021、18193，對於修訂公司章程，及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比例等提出發言，由主席回覆說明。

四、報告事項

- (一)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 (二)民國一〇四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 (三)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說明: 1.依據經濟部民國 104 年 6 月 11 日經商字第 10402413890 號函及民國 104 年 10 月 15 日經商字第 10402427800 號函辦理。

2.依修訂後公司章程第廿二條規定,本公司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一至十五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3.本公司提列員工酬勞百分之七,計新台幣12,263,813元,董事酬勞百分之一,計新台幣1,751,973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4.上述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104年度估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五、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

說明:

- 1.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等表冊經本公司董事會編造完成,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阿甚會計師及王國華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並由審計委員會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 2. 謹檢附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附件四。
- 3. 敬請承認。

決議: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總權數	72,289,191 權	占出席總表決權
贊成權數	72,144,180 權	99.79%
反對權數	0 權	0.00 %
棄權/未投票權數	145,011 權	0.21%

本案票決通過。

股東戶號 8021、18193,對於公司營業計劃及財務報告等提出發言,由主席親自及指定相關人員就提問事項予以答覆。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

說明:

- 1.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查核完竣,

擬訂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表，詳如下表。

新揚利投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4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37,917,169
加：民國 104 年度稅後淨利	124,468,514
減：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7,318,370)
小計	255,067,313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12,446,851)
民國 104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242,620,462
分派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0.8 元)	(80,510,200)
分派項目合計	(80,510,2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62,110,262

2. 上述每股股利以民國 104 年底，流通在外股數 100,637,750 股計算。
3. 本次股東紅利每股發放新台幣 0.8 元，為現金股利每股 0.8 元。
待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辦理發放。
4. 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調整之。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決議：表決結果如

表決總權數	72,289,191 權	占出席總表決權
贊成權數	72,144,180 權	99.79%
反對權數	0 權	0.00 %
棄權/未投票權數	145,011 權	0.21%

本案票決通過。

六、討論事項(二)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為配合實務作業需求，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部分條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2. 修訂前條文，請參閱議事手冊附錄二。

3. 敬請 討論。

決議: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總權數	72,289,191 權	占出席總表決權
贊成權數	72,144,180 權	99.79%
反對權數	0 權	0.00 %
棄權/未投票權數	145,011 權	0.21%

本案票決通過。

七、臨時動議(無)

股東戶號 492、1，對於公司經營績效等提問，由主席親自及指定相關人員就提問事項予以答覆。

八、散會:同日上午十一時四十分主席宣布散會。

(本次股東常會記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點；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記錄為準。)

【附件一】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民國 104 年全球經濟處於成長遲緩之狀態，但本公司仍保持穩健成長的經營策略，民國 104 年營收較去年成長，惟受電子零組件產業同業削價競爭及因大陸子公司營運績效不如預期，致本公司整體獲利較去年衰退。本公司將持續密切注意手機市場之發展，審慎面對未來的挑戰，繼續穩健經營並尋求各種成長的契機，相信可為未來創造更亮麗的經營成果。茲將民國 104 年個體及合併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分別說明如下：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民國 104 年		民國 103 年		民國 102 年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1,547,533	100%	1,648,790	100%	1,218,856	100%
營業毛利	301,622	19%	378,350	23%	299,701	24%
營業利益	178,308	11%	261,449	16%	186,555	15%
稅前純益	161,181	10%	276,349	17%	236,151	19%
稅後純益	124,468	8%	232,642	14%	218,285	18%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民國 104 年		民國 103 年		民國 102 年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2,011,313	100%	2,000,679	100%	1,556,661	100%
營業毛利	415,373	21%	489,478	25%	411,397	26%
營業利益	198,936	10%	294,159	15%	224,140	14%
稅前純益	161,770	8%	279,348	14%	239,657	15%
稅後純益	124,613	6%	232,491	11%	222,622	14%

【財務結構、償債能力及獲利能力分析】

(個體)

項目	民國 104 年	民國 103 年	民國 10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35.30	40.25	36.48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18.50	308.89	280.57
每股淨值	13.36	13.67	12.7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7.00	168.76	185.44
速動比率(%)	177.06	150.31	161.6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01	11.16	12.02
權益報酬率(%)	9.15	17.54	18.69
純益率(%)	8.04	14.11	17.91
每股盈餘	1.24	2.31	2.17

(合併)

項目	民國 104 年	民國 103 年	民國 102 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5.58	56.16	49.87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0.11	232.17	212.23
每股淨值	13.36	14.08	13.1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5.37	145.87	159.23
速動比率(%)	152.02	130.13	139.4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04	8.78	10.23
權益報酬率(%)	9.02	16.97	18.41
純益率(%)	6.20	11.62	14.3
每股盈餘	1.24	2.31	2.17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研發費用支出 49,560 仟元，主要發展方向，持續在軟性銅箔基板相關產品的開發，包括：細線路用的超薄型無膠單雙面 FCCL 材料，低介電 FCCL 材料，高透光/高透明/高耐熱之無膠雙面軟性銅箔基板，複合式補強板與背膠銅箔基板。除此之外，更積極研發在高頻高速應用所需搭配之產品，藉由自有無膠雙面軟性銅箔基板的量產技術，設計出低介電損失的高性能軟板材料，同時依據客戶設計所需，開發不同規格之產品作搭配，為未來進入 5G 新世代的領域做準備。並進一步精進產品的功能特性，致力於開發車載系統所需之材料規格，以拓展新的應用市場。而在相關的產品設計開發上，採用綠色環保材料，符合世界潮流的趨勢，並可多元的將產品推廣到各種軟板應用領域。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資源，針對未來市場趨勢所需

之產品作開發，提供符合客戶設計需求的材料，掌握市場脈動，以提高公司產品競爭力，而在未來軟板產業的發展及材料供應上維持重要的地位。

【營業計劃概要】

1. 市場策略方向：積極開發大陸地區品牌機種客戶，推廣高透光度及高頻材料，連結終端客戶的產品設計，合作開發新產品應用。
2. 產銷策略方向：穩定重要原物料供應商關係，並積極尋找更具成本優勢新的原物料。
3. 研發策略方向：發展高頻材料及機能性材料，並致力開發高性能雙面軟性銅箔基板材料，以符合市場高頻的應用需求。
4. 擴大經營規模：積極增加無膠雙面板產品銷售。

【未來展望】

根據 NTI 預估統計，2015 年全球 PCB 產業呈現微幅衰退 1%，以區域表現分析除了美國與中國大陸成長持平，其它地區都呈現負成長。其中亞洲仍占全球九成以上的市佔率，而受到全球不景氣的影響，與全球經濟波動連動性高的 PCB 產業在面對個人電腦和行動裝置市場上逐漸飽和，未見新產品帶動需求，因此即將進入新平庸時代。儘管下游終端市況未明，使得軟板廠商業績難有大幅提升之表現，對於後市展望轉趨保守。但仍有廠商著重在技術與製程提升之上，以期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中，以技術引領未來的發展策略。

軟板廠商針對終端產品應用仍以行動裝置為大宗，儘管穿戴式裝置較以往已有顯著成長，但市場性仍待時間驗證，所能挹注軟板成長需求有限，因此主要還是仰賴智慧型手機與平板等行動裝置需求為主。2016 上半年中國品牌與韓系大廠新機種即將進入鋪貨時期，而下半年美系大廠將有新機上市，其銷售表現將左右今年軟板市場的成長與否。

有關未來利基型產品以車用電子來看，目前各大電子、網通廠都對未來的車聯網展現出高度發展意願，在此成長趨勢下，也使汽車上的電子設備越來越多，相對軟板需求也將不斷提升。至於高階伺服器及網路交換器升級需求增加，物聯網、大數據等應用崛起，也激勵相關軟板需求。而上游材料端開發也是關鍵，為滿足伺服器、交換器系統升級，軟板材料商也競相開發出更符合高頻高速產品。由於高速傳輸產品信賴性要求高，客戶一旦採用，短期間更改機會不大，因此後續表現值得追蹤。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個體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阿甚會計師及王國華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表、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核，認為並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本報告書。

敬請 鑑核

此致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百零五年股東常會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辛純浩



審計委員：莊鎮



審計委員：楊志卿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二 月 十 九 日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2801 號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廖阿甚

廖阿甚



會計師

王國華

王國華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2 月 1 6 日

新揚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83,948	9	\$	350,674	1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91	-		12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222,557	11		273,871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474,801	23		509,493	22
1200	其他應收款			2,428	-		1,70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4,810	-		3,446	-
130X	存貨	五(二)及六(三)		149,932	7		131,501	6
1410	預付款項			5,965	-		8,834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六(四)及八		33,341	2		4,00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077,873</u>	<u>52</u>		<u>1,283,653</u>	<u>56</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422,883	20		414,658	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二十四)、七 及八		488,998	24		498,989	22
1780	無形資產			1,650	-		1,80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8,634	1		7,808	-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六)(二十四)		27,337	1		47,339	2
1920	存出保證金			4,476	-		3,72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七)(二十四)及 八		46,319	2		44,012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000,297</u>	<u>48</u>		<u>1,018,327</u>	<u>44</u>
1XXX	資產總計		\$	<u>2,078,170</u>	<u>100</u>	\$	<u>2,301,980</u>	<u>100</u>

(續次頁)

新揚興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及八	\$	48,500	2	\$	192,939	9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九)		-	-		8,584	-
2150	應付票據	六(二十四)		14,732	1		2,455	-
2170	應付帳款			159,419	8		138,649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5,583	6		160,699	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二十四)及七		99,863	5		99,23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38,182	2		5,217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		12,989	1		9,940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二十四)及八		10,000	-		142,143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435	-		77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20,703</u>	<u>25</u>		<u>760,634</u>	<u>3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二十四)及八		192,500	9		139,771	6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七)(二十四)		20,288	1		26,237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12,788</u>	<u>10</u>		<u>166,008</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733,491</u>	<u>35</u>		<u>926,642</u>	<u>40</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1,006,378	49		1,006,378	4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二十一)		55,748	3		32,48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55,067	12		312,138	14
3400	其他權益	六(五)(十五)		27,486	1		24,338	1
3XXX	權益總計			<u>1,344,679</u>	<u>65</u>		<u>1,375,338</u>	<u>6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2,078,170</u>	<u>100</u>	\$	<u>2,301,980</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547,533 100	\$ 1,648,79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 九)(二十)及七	(1,244,679) (81)	(1,263,008) (77)
5900 營業毛利		302,854 19	385,782 23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18,300) (1)	(17,068)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17,068 1	9,636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01,622 19	378,350 23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0,560) (2)	(22,486) (1)
6200 管理費用		(51,091) (3)	(62,544)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1,663) (3)	(31,871)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3,314) (8)	(116,901) (7)
6900 營業利益		178,308 11	261,449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6,588 -	9,64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九)(十七)	12,694 1	16,948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8,535) -	(9,723)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27,874) (2)	(1,97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127) (1)	14,900 1
7900 稅前淨利		161,181 10	276,349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36,713) (2)	(43,707) (3)
8200 本期淨利		\$ 124,468 8	\$ 232,642 1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五)(十五)	(\$ 3,109) -	\$ 15,728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121,359 8	\$ 248,370 15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1.24	\$ 2.31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1.23	\$ 2.2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
個
人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保				盈		餘		其		他		權												
	普通	股	本	法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權	益	總	額	
103 103年1月1日餘額	\$	1,006,378	\$	10,655	\$	252,281	\$	8,610	\$	1,277,924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1,829	(21,829)																	-	-	
發放現金股利		-		-	(150,956)																		(150,956)
103年度淨利		-		-	-	232,642																			232,642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5,728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006,378	\$	32,484	\$	312,138	\$	24,338	\$	1,375,338															\$
104 104年1月1日餘額	\$	1,006,378	\$	32,484	\$	312,138	\$	24,338	\$	1,375,338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3,264	(23,264)																			-
發放現金股利		-		-	(150,956)																			(
104年度淨利		-		-	-	124,468																			124,468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109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7,319)																		(1,06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006,378	\$	55,748	\$	255,067	\$	27,486	\$	1,344,679															\$

註1：員工紅利\$19,646及董監酬勞\$2,947已分別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員工紅利\$21,147及董監酬勞\$3,141已分別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1,181	\$ 276,34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六(九)(十七)		
淨(利益)損失		(1,383)	18,314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六(二)	-	(1,478)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係企業及合資損	六(五)		
失之份額		27,874	1,973
折舊費用	六(六)(十九)	139,055	122,50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十七)	1,334	1,302
攤銷費用		914	870
折舊費用-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511	2,511
利息收入	六(十六)	(1,075)	(363)
利息費用	六(十八)	8,535	9,723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18,300	17,068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17,068)	(9,6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8	45
應收帳款		51,314	(127,614)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692	(107,520)
其他應收款		(675)	1,78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80)	3,394
存貨		(18,431)	(13,888)
預付款項		2,869	(6,635)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0)	(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		(7,201)	(9,730)
應付票據		(2,173)	22,984
應付帳款		20,770	(89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116)	133,760
其他應付款		(5,328)	(8,325)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	3,049	1,54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58	1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3,324	282,096
收取之利息		1,025	364
支付之利息		(9,144)	(9,420)
支付之所得稅		(4,574)	(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80,631</u>	<u>272,963</u>

(續次頁)

新揚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	\$ 27,11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29,299)	(3,75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58,765)	(92,791)
取得無形資產		(847)	(1,227)
預付設備款增加		(30,416)	(30,65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56)	224
取得太陽能設備	六(二十四)	(6,145)	(5,95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4,000)	5,537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818)	(2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1,046)	(101,71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437,406	514,030
償還短期借款		(581,845)	(376,474)
舉借長期借款		340,000	132,963
償還長期借款		(419,414)	(165,736)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150,956)	(150,956)
取得子公司股權	六(五)	(41,502)	(5,09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16,311)	(51,26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66,726)	119,9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50,674	230,69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83,948	\$ 350,67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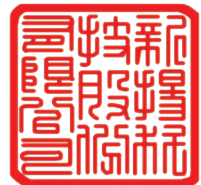
【附件四】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嘉能



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1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2984 號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廖阿甚

廖阿甚



會計師

王國華

王國華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2 月 1 6 日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18,528	13	\$	494,480	1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四)及八		113,556	5		364,281	1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807,911	33		850,971	2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6,749	-		8,150	-
1200	其他應收款			2,740	-		4,49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825	-		1,183	-
130X	存貨	六(五)		275,570	11		232,976	7
1410	預付款項			29,095	1		26,618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六(六)及八		138,367	6		422,721	1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693,341</u>	<u>69</u>		<u>2,405,871</u>	<u>74</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二十八)、七 及八		648,656	26		681,787	21
1780	無形資產			1,650	-		1,80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26,898	1		26,687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七)(二十八)		27,504	1		47,801	2
1920	存出保證金			11,380	-		8,299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六(八)及八		14,583	1		15,08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九)(二十八)及 八		46,962	2		44,88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77,633</u>	<u>31</u>		<u>826,349</u>	<u>26</u>
1XXX	資產總計		\$	<u>2,470,974</u>	<u>100</u>	\$	<u>3,232,220</u>	<u>100</u>

(續次頁)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349,989	14	\$	1,004,315	3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一)		-	-		8,584	-
2150	應付票據			14,732	1		2,455	-
2170	應付帳款			180,650	7		162,751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3,299	5		158,034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十二)(二十八)及七		163,435	7		148,264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38,182	2		5,217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21,785	1		16,750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二十八)及八		10,000	-		142,143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435	-		77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913,507</u>	<u>37</u>		<u>1,649,290</u>	<u>5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二十八)及八		192,500	8		139,771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九)(二十八)		20,288	1		26,237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12,788</u>	<u>9</u>		<u>166,008</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1,126,295</u>	<u>46</u>		<u>1,815,298</u>	<u>56</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1,006,378	41		1,006,378	3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十七)(二十四)		55,748	2		32,48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55,067	10		312,138	10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27,486	1		24,338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344,679</u>	<u>54</u>		<u>1,375,338</u>	<u>43</u>
36XX	非控制權益			-	-		41,584	1
3XXX	權益總計			<u>1,344,679</u>	<u>54</u>		<u>1,416,922</u>	<u>4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六(九)(二十七)及九	\$	<u>2,470,974</u>	<u>100</u>	\$	<u>3,232,220</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2,011,313	100	\$ 2,000,67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1,595,940)	(79)	(1,511,201)	(75)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u>415,373</u>	<u>21</u>	<u>489,478</u>	<u>25</u>		
營業費用	六(三)(八)(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75,904)	(4)	(56,421)	(3)		
6200 管理費用		(90,973)	(5)	(100,23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9,560)	(2)	(38,661)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6,437)	(11)	(195,319)	(10)		
6900 營業利益		<u>198,936</u>	<u>10</u>	<u>294,159</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三)(十九)	13,645	1	19,70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一)(二十)	(27,656)	(2)	(4,668)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23,155)	(1)	(29,843)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7,166)	(2)	(14,811)	(1)		
7900 稅前淨利		161,770	8	279,348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37,157)	(2)	(46,857)	(3)		
8200 本期淨利		<u>\$ 124,613</u>	<u>6</u>	<u>\$ 232,491</u>	<u>11</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398)	-	\$ 17,179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u>\$ 120,215</u>	<u>6</u>	<u>\$ 249,670</u>	<u>12</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4,468	6	\$ 232,642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145	-	(151)	-		
合計		<u>\$ 124,613</u>	<u>6</u>	<u>\$ 232,491</u>	<u>1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21,359	6	\$ 248,370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1,144)	-	1,300	-		
合計		<u>\$ 120,215</u>	<u>6</u>	<u>\$ 249,670</u>	<u>12</u>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五)	\$ 1.24		\$ 2.31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五)	\$ 1.23		\$ 2.2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股
合
民國104年及
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		公司盈餘		業其		主之權		益	
	普通	法定	未分配	國外營	運	換	總	非控制	權	總
	股本	盈餘公積	盈餘	運	換	額	計	權	益	總
103	\$ 1,006,378	\$ 10,655	\$ 252,281	\$ 8,610	\$ 1,277,924	\$ 45,608	\$ 1,323,532			
102	-	21,829	(21,829)	-	-	-	-			
103	-	-	(150,956)	-	(150,956)	-	(150,956)			
103	-	-	232,642	-	232,642	(151)	232,491			
103	-	-	-	15,728	15,728	1,451	17,179			
103	-	-	-	-	-	(5,324)	(5,324)			
103	\$ 1,006,378	\$ 32,484	\$ 312,138	\$ 24,338	\$ 1,375,338	\$ 41,584	\$ 1,416,922			
104	\$ 1,006,378	\$ 32,484	\$ 312,138	\$ 24,338	\$ 1,375,338	\$ 41,584	\$ 1,416,922			
103	-	23,264	(23,264)	-	-	-	-			
104	-	-	(150,956)	-	(150,956)	-	(150,956)			
104	-	-	124,468	-	124,468	145	124,613			
104	-	-	-	3,109	3,109	(1,289)	4,398			
104	-	-	(7,319)	6,257	1,062	(40,440)	(41,502)			
104	\$ 1,006,378	\$ 55,748	\$ 255,067	\$ 27,486	\$ 1,344,679	\$ -	\$ 1,344,67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161,770	\$ 279,34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六(十一)(二十)		
淨損失		841	18,314
呆帳費用提列數(轉列收入)	六(三)	6,196	(1,346)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二)	167,509	149,98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二十)	1,493	1,382
攤銷費用		914	870
租金費用-長期預付租金	六(八)	366	356
折舊費用-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511	2,511
利息收入	六(十九)	(4,919)	(7,434)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23,155	29,8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47,421	(160,642)
應收帳款		31,628	(124,61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01	(7,259)
其他應收款		676	42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42	776
存貨		(43,670)	(21,865)
預付款項		(2,639)	(18,85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7)	(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負債		(9,430)	(9,730)
應付票據		(2,173)	(22,984)
應付帳款		18,121	1,12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735)	131,335
其他應付款		8,845	(2,822)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5,098	3,16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58	(12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91,462	241,730
收取之利息		5,970	6,903
支付之利息		(25,598)	(28,566)
支付之所得稅		(4,574)	(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67,260</u>	<u>219,990</u>

(續次頁)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 280,572	(\$ 148,43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64,350)	(103,210)
取得無形資產		(847)	(1,227)
預付設備款增加		(30,775)	(30,822)
存出保證金增加		(3,123)	(1,187)
取得太陽能設備	六(二十八)	(6,145)	(5,95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4,000)	5,537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593)	7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0,739	(284,552)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1,457,737	1,521,118
償還短期借款		(2,104,611)	(1,022,702)
舉借長期借款		340,000	132,963
償還長期借款		(419,414)	(247,681)
取得子公司股權	六(二十六)	(41,502)	(5,09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150,956)	(150,95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18,746)	227,64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795	(8,83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75,952)	154,25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94,480	340,22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18,528	\$ 494,48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蔡任峯



會計主管：楊千儀



【附件五】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說明
第十一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公司法第 179 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依有公司法第 179 條第二項所列規定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文字修正
第十八條	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授權董事會參酌薪酬委員會建議，並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及本公司之「董事報酬管理辦法」支給議定之。 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最高薪階之標準議定之。	文字修正
第廿一條	本公司為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將視獲利狀況調整發放，以維持每股盈餘穩定成長，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之方式為優先，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 10%，最高以 100% 為上限。	本公司為配合公司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擬分配餘額應不低於公司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 10，所分配股東股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 10%。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將視獲利狀況調整發放，以維持每股盈餘穩定成長，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之方式為優先，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	配合法令修正。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說明
		股東股利總額 10%，最高以 100% 為上限。	
第廿二條	<p>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p> <p>一、彌補以往年度虧損。</p> <p>二、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p> <p>三、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p> <p>四、員工紅利，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員工紅利其比例在百分之一~十五。</p> <p>五、董事酬勞，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董事酬勞其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p> <p>六、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p> <p>前項員工分配股票紅利對象，得含括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p>	<p>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應提撥百分之一至十五比例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比例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p> <p>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p> <p>第一項所稱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p> <p>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p> <p>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p> <p>一、彌補以往年度虧損。</p> <p>二、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p> <p>三、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p> <p>四、員工紅利，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員工紅利其比例在百分之一~十五。</p> <p>五、董事酬勞，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董事酬勞其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p> <p>六、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p> <p>前項員工分配股票紅利對象，得含括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p>	配合法令修正。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說明
第廿四條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五日，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十三日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三十日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六日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五日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九月十二日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九月十二日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一日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五月十四日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六月二日第十七次修訂。</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五日，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十三日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三十日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六日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五日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九月十二日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九月十二日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一日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五月十四日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六月二日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五月十一日第十八次修訂。</p>	<p>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p>

【附件六】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前後條文對照表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三條:貸與對象 (一)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的公司或行號。 (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的公司或行號。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所稱短期,係指一年或一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之期間。 第二項所稱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第二項之限制。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所有權或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時,其規定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資金貸與總額之限額如下: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或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之個別總額,均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惟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及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之總額,合計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2. 每筆資金貸與期限以不超過一年為限。 3. 資金貸與他人之利率不得低於貸與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最高利率。貸款利息之計收,以每月繳息一次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得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予以調整。 	<p>第三條:貸與對象 (一)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的公司或行號。 (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的公司或行號。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所稱短期,係指一年或一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之期間。 第二項所稱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第二項之限制。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所有權或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時,其規定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資金貸與總額之限額如下: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或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之個別總額,均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惟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及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之總額,合計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2. 每筆資金貸與期限以不超過一年為限。 3. 資金貸與他人之利率不得低於貸與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最高利率。貸款利息之計收,以每月繳息一 	<p>配合實務作業需求修正</p>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說明
	<p>次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得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予以調整。</p>	
<p>第四條：資金貸與他人之原因及必要性 本公司與他公司或行號間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者，應依第五條第二項之規定：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者，以下列情形為限： (一)公司持股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公司因財務業務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二)他公司或行號因購料或營運週轉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p>	<p>第四條：資金貸與他人之原因及必要性 本公司與他公司或行號間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者，應依第五條第二項之規定：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者，以下列情形為限： (一)公司持股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公司公司持股達百分之五十以上(含)之公司因財務業務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為限。 (二)他公司或行號因購料或營運週轉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p>	<p>配合實務作業需求修正</p>
<p>第五條：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一)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二)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最近十二個月之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三)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p>	<p>第五條：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一)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二)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最近十二個月之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三)(二)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百分之四十為限。</p>	<p>配合實務作業需求修正</p>